海关指南 • 进口(运入)

波黑

本指南整理自 FIDI 各国海关指南，仅供参考。各国海关政策复杂多变，熙浦不承诺内容的即时有效性，请与您的熙浦顾问沟通了解详情。

更新日期 2026-09-19 原文更新于 2026

家庭用品/返回公民

所需文件

- 不早于6个月的波黑居住证明（CIPS证书）
- 由波斯尼亚驻外大使馆/领事馆出具的证明，证明进口商此前在波黑境外连续居住至少12个月，或在4年内累计至少12个月
- 进口商关于其从原籍国抵达日期的声明
- 声明其从未根据波黑海关法第176条第4款附件3享受过此海关特权
- 声明客户承诺在波黑居住地将个人财产用于完全相同的目的
- 声明客户承诺承担可能产生的任何海关税费
- 物品清单
- 应海关官员特别要求，提供证明个人财产在离境前至少6个月内一直由受益人拥有的证据。

备注

- 客户签署的声明必须使用波斯尼亚语。

家庭用品/外交人员

所需文件

- 由大使馆或组织盖章的波黑外交部签发的免税证明副本（客户需注册为外交人员）。
- 外交身份证（由大使馆或组织盖章的副本）

家庭用品/外国公民

所需文件

- 注明日期和价值的物品清单
- 证明客户惯常居住地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外至少连续12个月的官方文件
- 波黑安全部（外国公民事务处）签发的居留许可。证书有效期至少为12个月。
- 声明客户此前未根据波黑海关法第176条第4款和附件5享受过此特权
- 声明进口货物为已使用物品，且在出口前6个月内一直属于进口商
- 声明客户承诺承担可能产生的任何海关税费。

备注

- 客户签署的声明必须使用波斯尼亚语。

酒精

海关规定

- 酒精饮料需缴税。

违禁物品

© 上海熙浦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

海关规定

- 麻醉品、武器和弹药。

© 上海熙浦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